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職務代理人 林凡榕

電話：04-22289111+54333

電子信箱：fan1209@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四張犁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500166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040000E_1150016654_ATTACH1.pdf、
387040000E_1150016654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115年度十二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校訂課程推廣計畫」教師自主學習社群方案徵件簡章及海報各乙份，請鼓勵所屬踴躍參與，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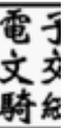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5年2月2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5700568號函辦理。

二、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正式實施，國教署為協助教師及學校落實原住民族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及課程，爰辦理旨揭方案，補助教師組成學習社群，進行相關學習內容之自主增能，以提升教師對原住民族教育議題之理解，並推動全民原住民族教育理念之落實。

三、活動資訊如下：

(一) 期程：申請截止日期為115年4月30日（星期四），於同年9月30日（星期三）前執行完畢，並於同年10月31日（星期六）前繳交成果報告書。



教務處 收文:115/03/06



1150001080

有附件

(二) 社群學習主題自訂，但應符合以下條件：

- 1、與原住民族歷史、文化或當代權利議題相關。
- 2、對應於原住民族教育相關之部定領域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三) 申請對象：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教師，包括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以及其他因特定計畫於學校實際從事教學工作之人員，每一社群以至少3人為原則。

(四) 申請方式：填列申請書後將資料寄至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電子信箱（E-mail：
12years@gms.ndhu.edu.tw）。

(五) 教師自主學習社群說明會：

- 1、時間：115年3月11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3時。
- 2、地點：採線上Google Meet會議室（<https://meet.google.com/ztj-wdmq-tfk>）。
- 3、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UP91BgJHXAFouAcc7>。

(六) 針對前揭活動若有相關疑問，請洽聯絡人溫小姐（連絡電話：03-8905936；電子信箱：abus@gms.ndhu.edu.tw）。

四、檢附旨案簡章及海報各乙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國民中學、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臺中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裝



訂

線

